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  
**NAMES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2)

**董事調任  
及  
執行委員會成員任命**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王槐裕先生(「王先生」)已從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自2017年11月27日起生效。王先生作為副主席之職責為協助董事會主席監督及管理董事會及制定企業策略。

於王先生從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2017年11月27日起生效)後，王先生已被任命為執行委員會成員。

王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王槐裕先生，35歲，自2015年8月30日以來一直為非執行董事。彼現任華南財富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負責財富及投資管理以及投資者關係。自2007年1月起至2015年1月，王先生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旋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負責投資管理。

王先生分別於2005年7月及2006年6月獲得英國艾克斯特大學的計算機科學理學士學位及國際管理理學碩士學位。王先生自2009年7月起擔任香港青年聯會的執行董事，並自2012年5月起擔任香港工商總會-青年網絡的總裁。自2013年8月起，

王先生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州市海珠區委員會委員並自2016年9月起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深圳市龍崗區委員會委員。

王先生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王庭聰先生的兒子。王先生亦為王惠榮先生及王庭真先生(各自為執行董事)、王庭交先生及樓家強先生(各自為非執行董事)的侄兒。

王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約，自2016年2月1日起為期三年，而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彼須輪值退任並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王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彼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權後作實)。彼有權享有月薪150,000港元(以13個月的基準計算)以及薪酬委員會釐定的酌情年終花紅。王先生的酬金經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王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i)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及(iii)概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王先生於本公司就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庭聰先生 *BBS, JP*

香港，2017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庭聰先生BBS,JP(主席兼行政總裁)、王槐裕先生(副主席)、王惠榮先生、王庭真先生、李寶聲先生及陳美興女士；非執行董事譚偉雄先生、王庭交先生及樓家強先生MH,JP；獨立非執行董事范椒芬女士GBM, GBS, JP、簡松年先生SBS, JP、王祖偉先生、范駿華先生JP及李碧琪女士。